

# 梅江区三角镇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监理服务采购 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梅江区三角镇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张女士 联系电话：0753-2316886
3	中介服务名称	梅江区三角镇人居环境提升项目监理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要求	1.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 2. 参与报名的单位须具备以下资质条件： 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（或以上）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对梅江区三角镇人居环境提升项目进行监理，具体以合同服务内容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	式和计价标准	2. 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（0.00%-25%）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最终实际完成工作量进行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无

梅州市梅江区三角镇人民政府

2026年06月29日

